

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

〔北魏〕楊衒之著  
楊勇校箋

洛陽伽藍記校箋

中華書局

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

洛陽伽藍記校箋

〔北魏〕楊衒之著  
楊勇校箋

中華書局

## 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洛陽伽藍記校箋/(北魏)楊衒之著;楊勇校箋. —北京:中華書局,2018.7  
(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)  
ISBN 978-7-101-13291-5

I . 洛… II . ①楊… ②楊… III . ①寺院 - 史料 - 洛陽 - 北魏 ②洛陽 - 地方史 - 史料 - 北魏 ③《洛陽伽藍記》 - 注釋  
IV . ①K928.75 ②K296.1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8)第 117248 號

責任編輯：聶麗娟

中國史學基本典籍叢刊

洛陽伽藍記校箋

[北魏]楊衒之 著

楊 勇 校 箋

\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zhbc@zhbc.com.cn

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

\*

850×1168 毫米 1/32 · 10 印張 · 4 插頁 · 200 千字

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~3000 冊 定價:32.00 元

---

ISBN 978-7-101-13291-5

本書承

臺北正文書局授權我局出版發行

謹此誌謝

# 出版說明

洛陽伽藍記是北魏時期流傳至今的一部重要典籍。它以洛陽大小佛寺的興廢為經，串聯起當時許多政治、人物、風俗、地理以及傳聞故事，編織出一幅北魏時期洛陽城絢麗多姿的歷史圖卷，對後世理解北魏時期洛陽都城的建制、佛寺的建築和歷史古蹟等都具有十分重要的價值。兼之作者叙事簡括，文筆優美，亦使其成為一部優秀的文學著作。

相對於南北朝時期的其他名著，如文心雕龍、世說新語等，洛陽伽藍記的研究顯得比較寥落，即使與同為北朝三書之一的水經注相比，也冷落許多。二十世紀以來，大陸整理和校注洛陽伽藍記分量較重的兩部著作，當屬范祥雍先生的洛陽伽藍記校注（古典文學出版社一九五八年出版）和周祖謨先生的洛陽伽藍記校釋（科學出版社一九五八年出版）。港臺地區和國外的學者也出版了若干種整理本，其中香港中文大學楊勇先生的洛陽伽藍記校箋，由臺北正文書局一九八二年出版，屬於較晚面世的一種，因此更有條件借鑑綜括前賢的研究成果。

楊勇先生字東波，一九二九年生，浙江永嘉人。陸軍軍官學校江西分校畢業後，參軍入伍。一九五一年赴香港，一九五九年香港新亞書院中文系畢業，一九六八年香港大學碩

士畢業，曾任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教授及高雄師範大學研究所教授。二〇〇八年七月因病逝世。楊勇先生一生從事六朝文史的研究和教學，成果顯著，出版有陶淵明集校箋、洛陽伽藍記校箋、世說新語校箋、楊勇學術論文集等。

二〇〇六年，我局得到臺北正文書局的授權，將洛陽伽藍記校箋引進出版，深受廣大讀者歡迎。現借此書再版之機，重新排版，重作校讀，對書中編校之誤稍作修訂。並就其中幾點問題說明如下：一、楊勇先生於引文規範不甚留意，有時為節引，將數段文字捏合在一起，中間不標記省略號；有時為根據需要概括轉寫，但仍以引文出之。為不改變原書格局，在保證文意通暢的情況下，不補省略號。二、本書一個重要參校本「綠本」，校箋中屢有提及，但凡例未出。經查，所稱「綠本」即「毛晉綠君亭本」，現予補足。三、本書各篇正文原無標題，為方便閱讀起見，均加醒目標題。特此說明。

限於知識與能力，編校工作定有做得不够完善之處，敬祈讀者批評指正。

中華書局編輯部

二〇一八年五月

# 饒序

伽藍者，蓋象教之關津，而信根之枝幹也。蘊光明，則窣堵波堪住萬載之輝；言感通，則祇洹圖乃有百卷之富。夫教宿于理，理存乎業；理生無朕，業形於迹。理得則業可忘，迹消而理難泯。理之所在，與覺海而同深；迹之永淪，賴空文以垂遠。井識之徒，但求理於迹，徒掎摭其文，是何異隔重壁而闕旻天，限寸心以量滄海。積劫無盡，大惑莫解，不其悲乎！自慈風東被，叢林競起，劉宋以降，名山寺塔之記，作者漸繁。劉穆之誌京師（見隋志及內典錄），劉峻之陳益部（見高僧傳序），書並淪佚，今惟東魏楊司馬銜之書五軸存耳。亂離既瘼，禾黍生哀，感晨鐘之罕聞，悲隧門之一閉；鋪張寺宇，爰及人文，寓褒貶於興亡，吐奇思於鑑戒。亦復時綴按語，用寄長謠。凌雲望火，羅什不歸；涼風滿堂，圖澄永去。靜言以思，伊其戚矣。門人楊君東波攻治此書，亦既有年，嘗申潤蘋之說，略規唐晏之疏。以諸家論著，詳於名物，而略於詞條。爬梳子注，或混于珷玞，枝蔓失朋，徒病夫榛楛。裁章貴於順序，情義審其指歸；務原始以要終，期辭達而理舉。無取長冗，庶不偭乎前修；或免支離，甘受嗤於拙目。余少耽楊記，涉趣差同，嘗妄發其微言，共資揚榷。聞夫財由穢

心，建寺終燼，宣律之語，足深長思。龍宮起忿，孰兩東門之可蕪；忉利下生，歷百五年而復滅。天王葺構之作，祇樹載茂之緣，雖有造者，僅接遺基。延及于今，但剩荒土，古往來茲，罔不如是！記曾過洛陽之墟，登龍門之阜，寺廟都盡，蔓草未刪，像罕完軀，尊者安在！意當生第四天中，還受九十一劫；重以永劫不極，世界無邊。勞度又休現其神通，舍利弗能無有憂色！藏山如電，逝川若飛，蟻子中生，餘灰幻滅。魏氏伽藍，祇是無始以來、異熟業報中一小劫簸而已。辛酉饒宗頤。

# 何序

吾友永嘉楊君東波，爲楊銜之洛陽伽藍記作校箋，書成，將付剞劂，而以全稿示余，屬爲之序。余三復其稿，既快先覩，亦歎君治學之專，用力之勤，與讀書之有識，故能考訂博洽，校勘精詳。不徒能辨其魯魚亥豕、脫文悞字，尤能爲其章句明經界、別町畦、正亂行、分部伍，使銜之原書篇什，釐然秩然，復其舊觀。其箸述之宗旨，與行文之流美，亦郁乎煥乎，益顯其光彩，是可尚矣！洛陽在晉末永嘉時，有伽藍不過四十二所，至銜之所見，則已多至千三百六十七所。北魏自太和十九年遷都洛陽，至永熙三年徙鄴，其時間不過四十年，此千三百餘寺，即均營造於此四十年之間。平均每一年建寺三十餘所，並窮極土木之勝。金刹與靈臺比高，講殿共阿房等壯。其侈靡糜費，雖出於王侯貴臣，棄象馬如脫屣，庶土豪家，捨資財若遺跡；而實朘之民膏民脂，魏國安得不亂且亡。銜之慨然而爲此記，寫其招提殿宇之壯麗，園林池館之幽勝，自爲黍離麥秀之傷殷周。而附記其人事政局之變易，則爲中露泥中，誰實爲之，孰令致之之惋惜。故其文有正文有注文，如韓非之說內外儲，如揚雄之草太玄。觀於書中有銜之按語，及凝玄寺「即太上王廟處」句上所標之「注」字而可知。

大抵銜之原書，正文與附見之注文，其書寫必有分別。歷經展轉傳鈔，以致注文大半與正文相混，讀者遂病其冗累蕪雜，視之爲小說家言；而銜之寫作之意以晦而不明，文章之美，亦蒙垢而減色。近人校編，雖能有所釐定，然各持一見，仍多亂行。東波寢饋於此書者十二年。精究其書之義例；凡言寺宇之興廢建置，寺宇所在之景物記載，均爲正文。其旁及之事物，則爲注文。再從本書文法文義文理文氣，作縝密之分辨與比較，以確定正、注文之分別。銜之此書，乃得條理分明，眉目清楚，復其爲完然無間，沛然成章之原面目矣。銜之楊氏，東波亦楊氏，可謂伽藍記爲楊氏之家學，宜東波之樂爲從事於此書之釐定也。東波深於校讎之學，當其肄業大學研讀韓文之時，即發覺影宋本韓文考異一書有殘缺，而作晦菴朱侍講韓文考異補正，讀之者莫不擊節矜視之。繼著世說新語校箋、陶淵明集校箋，均於箋注多所發明，於校勘尤豐精確之訂正。此兩書十餘年來均成爲大學研究此兩學科者，用爲圭臬之書，今並伽藍記校箋，鼎足而三，君之學業成就，能汲古開今，亦足以自豪矣！余與君共事新亞講席十數年，親見君爲學之勤懇，治學之篤實。余於六朝文，酷好陶公詩、文心雕龍、世說新語、洛陽伽藍記、水經注之五書，而君已校箋其三，余唾手可得此善本之書而讀之，可喜也已！是故欣然爲之序而歸之。時一九八二年一月，豫章何敬群遜翁於九龍之益智仁室寫。

# 翁序

洛陽伽藍記五卷，乃北魏遷鄴十餘年後，撫軍司馬楊銜之重遊洛陽，追記劫前城郊佛寺之勝，藉寓感慨是非之作。其書兼涉史地人物，文學影響深遠，與水經注、世說新語共稱中古要籍；晚清以來，從事整治之學者，亦近十人；茲楊東波先生經十年耕耘之後，完成洛陽伽藍記校箋一書，自香港前來臺北，以稿本見示，並屬爲作一序。余忝居鄉誼之末，既知東波此書確爲優勝，又知其所以臻此之由，故雖拙於文而未敢辭也。

學者整治古籍，固須兼採前人之業績，尤貴乎能自行裁斷，二者又專視其人之學殖識力而定也。東波於十餘年前曾作世說新語校箋與陶淵明集校箋二書，迄爲文史學界所賞譽；即此可見其學識所自來，並對此書之聲價也。按同時代之典籍，其文辭掌故，間多輾轉相通之處，故學者治南北朝任何一書，必博覽汲取同時間之典籍，以求通解。今專治六朝典籍，鍥而不捨，迭出新著如東波者，其旁徵博引，反覆研尋，則並世鮮其匹矣。易言之，東波於從事世說與陶集二書校箋之十年間，既諳於六朝典籍，當其治伽藍記之初，即有駕輕就熟事半功倍之效，況其又寢饋此書十年有奇，合計二十餘年。功力深厚，遂多卓識，凡

所採摭，一經點化，亦如發明矣。

抑整治伽藍記一書，尚有其他古籍所無之特殊問題，實較文辭校釋更爲棘手，須概略陳之，以見此書之特色。據史通所述，該書原有作者自注，但今傳最古之明代如隱堂本，已將注文與正文連寫不分，清季顧廣圻且望後人能依全謝山治水經注例寫成定本。其後雖迭有學者探索體例而試分之，然效績總欠圓滿，足見其事遠難於謝山之治水經。就早期所定之吳若準集證本與唐晏鈞沉本而言，前者正文寥寥，如視作作者原本，則銜之乃作注而非作記；後者正文較繁，述事稍詳，即行人注，亦多顛倒之跡。故民初張宗祥氏之合校本，因鑒於二人之失，遂沿如隱堂本不分文注；且謂如無古本，不宜師心自用，強爲釐別。張氏意雖慎重，奈同因噎廢食，乃有范祥雍之校注本、周祖謨之校釋本及亡友徐高阮之重刊本相繼出現，而各不相襲。徐本曾遠寄巴黎相贈，披閱後即覓范周一本對核，爲作書評，刊於一九六一年通報。曾謂范周二本於文辭校釋固然精審，若論釐分文注，則仍沿唐氏鈞沉本之舊，遠不如徐本分列正文、注文之連貫可讀，允稱空前。今東波有關伽藍記體例一文，歷評前人得失，於徐本文注之分，雖云割裂仍然未清，但許爲諸本之冠。且謂先賢之作，或各有失，其間實多可取者；從知徐本優點，已爲東波採摭以助成其書之美。余序東波書至此，遂覺亡友在九泉爲無憾，亦爲此學術因緣而喜矣。東波既採前修之善，復探索而得體

例六條，所定正文，遂無枝蔓無雜之病，於是文章之美頓顯，銜之本來面目可復，則此書文注既然分明，校箋亦復精當，自爲伽藍記最善之本無疑也。壬戌春，翁同文序於士林齋。

# 自序

楊銜之洛陽伽藍記，隋志入史部地理類，此後公私書志雖有列爲釋家者，而多以地志目之，則先賢固以此爲地理之書也。然其書雖以記伽藍爲名，按其重點，實是敘錄北魏之史蹟。上自太和，下至永熙，四十年間，凡朝廷設施，民間風物，無不備書。故唐釋道宣廣弘明集曰：「銜之見寺宇壯麗，損費金碧，王公相競，侵漁百姓，乃撰洛陽伽藍記，言不恤衆庶也。」銜之自序亦云：「歲次丁卯，重覽洛陽，城郭崩毀，宮室傾覆，寺觀灰燼，廟塔丘墟，以重增麥秀之感，恐後世無傳，故撰斯記。」則其作書動機，固在此而不在彼明矣。

其書有正文注語之別，唐時尚然。劉知幾史通補注篇曰：「亦有躬爲史臣，手自刊補，雖志存該博，而才闕倫叙，除煩則意有所憮，畢載則言有所妨，遂乃定彼榛楓，列爲子注，若蕭大圜淮海亂離志、楊銜之洛陽伽藍記之類是也。」自此以降，逮至宋代，傳寫之間，文注混淆，不復分別，讀者苦之。清世顧廣圻欲沿全謝山治水經注之例，改定其手校，旋爲袁壽皆取去，未得成書；但標識其例於書後。至道光十三年錢塘吳若準集證本出，一依顧說重爲釐訂，而正文殊少，注語繁多。唐晏訾其限域未清，分別未當，乃另作鈎沈。雖眉目稱清，

然亦有界線不明者；且誤銜之案語爲注中之注，則不免固陋矣。唐本之外，復有張宗祥合校本，亦言其作注而非作記。此皆出自捫索，但爲臆說，不足據也。近者有范祥雍校注本、徐高阮重刊本、周祖謨校釋本三種。范本注釋甚備，校訂謹詳；唯於材料取捨，少剪裁之功，是其短也。徐本校讎亦精，創獲亦多，於分別文注，所定例言，施之書中，則前後牴牾，其刪改古籍，自爲說辭，最屬武斷。周本所定條例較密，讎校亦精；但割裂舊文，往往不顧文理文勢之所安，輒有改刪之嫌。此外尚有周延年注本及田素蘭校注二種，則爲簡略，少通行。綜觀諸家，用力皆勤，用心綦細，然於文注辯別，最多臆測，蓋未諳作書旨歸與夫義例之實也。故正文注語錯出，文理紊亂。今按此書爲銜之晚年捃摭衆製而成，衡斷隱曲，頗有左氏遺風。殆先定綱領，次臚細目；以地志爲經，以史事爲緯；正文簡要，注筆詳密。大體以一寺爲一條。凡言寺之由來，坊里所在，及人物名勝建置者爲正文；而考訂該寺所在，坊里人物之文獻則爲子注；時人言行，以及詭幻怪異之事，亦繫於其間。命意幽微，出辭蘊藉。言時事，每雜以怪誕；發規諫，則顯示神明。旁徵博況，引人入勝。故臧否人物，豈幽明錄之可比論；爭南北正統，非搜神記所能等量。言多妙喻，意存殷鑑。至於涉南海之風貌，著西域之人情，則是實錄，未作虛響也。全書五卷，首刊序、城門表，以城內爲始，次及城東、城南、城西、城北各爲一卷。由近而遠，儼然一體，義例可窺焉。

余於此書，翫誦有年。習其器矣，進而索其神，通其微，合其莫，心誠求之。一循書之技經肯綮，虛委游刃於其間；砉然嚮然，乃知其布置有序，法度縝密，用字下句，分寸不移，天下之奇書也。各本實以如隱堂爲近古，未爲後人所壞亂。庚戌以來，集前修之長，牢籠諸家之善，先爲長篇；汰蕪存精，賸十餘萬言。丙辰作客高雄，課餘多暇，無人事之擾，耽思傍訊，爰統其條貫，明其旨歸，寫成此篇。凡三易稿，一以文體文勢義理之可從者決之，未敢爲臆說所左右。庶幾可存銜之之真，略明先賢未竟之緒，此私心所竊自喜者。唯佛義梵音，少有正譯，西域地址，尚乏定論，余淺學，不足以與此，用比較舊說而取其近似者耳。

一九八一年十二月，楊勇序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。

## 再版自序

洛陽伽藍記是一本記載洛陽城內外大伽藍建置之書，書因文辭秀逸而得名。廣弘明集云：作者楊銜之「見寺宇壯麗，損費金碧，王公相競，侵漁百姓，乃撰洛陽伽藍記，言不恤衆庶也。」自序又云：「歲次丁卯，重覽洛陽，城廓崩毀，宮室傾覆，寺觀灰燼，廟塔丘墟，以重增麥秀之感，恐後世無傳，故撰斯記。」則銜之作書之旨，於敘述洛陽伽藍之建置之美之外，特於建寺者當代王公大臣對政事之影響，當有所感言。因此遂有夾叙夾議之筆法，有正文子注之分別。我撰洛陽伽藍記之旨趣與體例一文，於此特三陳其意，以爲可得銜之之實。其書組織之嚴密，體段之分明，爲前古所無，可謂地志書之絕唱也。全書五卷，首敘城門表，以城內始，次以城東、城南、城西、城北各爲一卷，由近而遠，脈絡整然。以明如隱堂本爲最古，亦最善，未爲後人所壞亂。書中有正文子注之別，識之者知有彼此，不識者則母子不分。讀者苦之。趙宋以來有爲之分別者，多不知體例所自，文章體裁；率意更改，雜亂無章。第五卷「惠生俱使西域也」以下，更有以子注太長，作爲正文者，殊不知此與第四卷永明寺注「南中有歌營國」以下文體相類，銜之正以「惠生行記」，事多不盡錄，今依道榮